

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
(招标编号: GCCG202401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

一、招标条件

本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0万元, 招标人为东海县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人民币3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并装订到响应文件中, 详见采购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 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并装订到响应文件中, 详见采购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 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 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并装订响应文件中);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营业范围需包含施工建设等类似内容;

(2) 供应商近三年有过水利工程施工类似业绩（2021年至今），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完工或竣工验收证明，缺一不可，以验收证书时间为准；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2-26 08:30到2024-03-01 17:30

获取方式：供应商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报名资料至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获取磋商文件和相关资料。报名时授权委托人应携带的资料：（1）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份留存：企业营业执照。（3）报名时间：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3月1日（节假日除外），每天8时30分至11时30分，14 时30分至17时30分。（4）获取磋商文件费用：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3-07 15: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3-07 15:00

开标地点：东海县水务局五楼会议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现场报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3月7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CCG2024018；
2. 项目名称：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2024年度相关泵站维修养护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人民币30万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5. 采购需求：泵站维修养护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对项目采购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6. 建设地点：东海县张湾乡；
7. 质量标准：合格；
8. 工期：8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9.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0.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现行水利工程相关规范、规定及规程要求的合格标准；
1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并装订到响应文件中，详见采购文件）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并装订到响应文件中，详见采购文件）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并装订响应文件中）；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营业范围需包含施工建设等类似内容；
- (2) 供应商近三年有过水利工程施工类似业绩（2021年至今），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完工或竣工验收证明，缺一不可，以验收证书时间为准；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供应商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报名资料至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获取磋商文件和相关资料。

报名时授权委托人应携带的资料：

- (1) 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留存：企业营业执照。
- (3) 报名时间：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3月1日（节假日除外），每天8时30分至11时30分，14时30分至17时30分。
- (4) 获取磋商文件费用：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3月7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东海县水务局五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及媒介

1.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 发布媒介：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2份。

2. 本磋商文件成交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公告发布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海县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

联系地址：东海县张湾乡

联系人：张林鹤

联系电话：139613421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31213061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东海县张湾乡农民用水户协会

地 址： 东海县张湾乡

联 系 人： 张林鹤

电 话： 1396134211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港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德惠商务大厦A座7楼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1531213061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桂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